皖科智秘〔2022〕69号

关于开展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

人才成本奖励工作的通知

各市科技局：

 根据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人社厅《关于印发〈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科人〔2017〕18号）要求，现就组织开展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奖励工作（以下简称降成本奖励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请范围

本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（含中央驻皖和省属企业）按属地原则申请。

二、奖励条件

1.2021年度内企业新引进的科技人才，年薪达50万元以上（税前），并在我省缴纳个人所得税、工作半年以上（计算时间截止到2022年6月）、经推荐和公示无异议的。

2.引进科技人才主要包括从事科学研究、工程设计、技术开发、科技创业、科技服务、科技管理、科学普及等科技活动的人员。引进科技人才一般应从省外或境外引进，并达到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具有博士学位或具有本科以上学历且取得科研、工程系列高级[专业技术职称](https://www.baidu.com/s?wd=%E4%B8%93%E4%B8%9A%E6%8A%80%E6%9C%AF%E8%81%8C%E7%A7%B0&tn=44039180_cpr&fenlei=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YLPyn3PymkujTvmhm1uHRz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-bIi4WUvYETgN-TLwGUv3ErjTzPWc1njcvnWfsn1DdPHnz)及相当资格、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；

（2）主持过省部级重大[科研项目](https://www.baidu.com/s?wd=%E7%A7%91%E7%A0%94%E9%A1%B9%E7%9B%AE&tn=44039180_cpr&fenlei=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YLPyn3PymkujTvmhm1uHRz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-bIi4WUvYETgN-TLwGUv3ErjTzPWc1njcvnWfsn1DdPHnz)或工程项目，具有丰富的科研、工程技术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；

（3）获得省（部）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的项目主要完成人。

（4）其他急需紧缺科技人才（须由属地市科技局认定并出具书面证明材料）。

三、奖励办法

1.奖励内容：符合2021年度降成本奖励条件的，市、县（含市、区）可按其年薪10%的比例奖励用人单位（150万元以上部分不予奖励），专项用于企业科技研发。其中，奖励资金由省财政承担30%。

2.计算办法：根据引进人才实际到岗时间计算奖励期限，不足一个月的按照一个月计算，奖励计算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。

四、申请审核程序

（一）企业申请。申请奖励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填报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奖励资金申请表（附件1）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申请材料装订成册，报所在市科技局。

（二）市局审查。所在市科技局受理奖励申请材料，并会同市财政局、人社局进行审查，提出推荐名单，在所在市科技局网站进行公示（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，公示无异议后将材料报省科技厅。

（三）省厅审核。省科技厅在受理各市申请材料后，会同有关部门及专家进行审核，提出省奖励清单。

（四）省、市（县）联动支持。对通过省奖励审核的企业，在企业所在地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先行给予资金奖励的基础上，省再按比例给予资金奖励。

五、企业申请材料要求

1.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奖励资金申请表（附件1）；

2.企业登记注册文件（复印件）；

3.引进科技人才身份证或护照、学历学位证书、职称和资格、资质证书（证明）、主持过的重大项目任务书、科技奖励证书、在原单位担任重要岗位职务的证明和其他有关工作经历、资历的证明材料等（复印件）；

4.企业与科技人才签订的劳动合同（须包含工作时限、薪酬情况）、年薪支付证明（须包含个人所得税逐月缴纳证明、逐月银行工资流水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等）。

以上复印件均须由申请单位审验盖章，并对其真实性负责。申请表应填写完整，不得空项、漏项。附件材料要紧紧围绕申报要求，清晰简明，与申请表一同装订，人才较多单位按顺序排列，总页码尽量不超过36页（18张纸），采用A4纸双面印制，一式2份。同时报送电子文档（word版和纸质版盖章扫描件）。

六、报送时间、地点

各市科技局于2022年4月1日前将推荐函（须含公示、审查情况及紧缺人才证明）、申报信息汇总表（1份）和企业申请材料（2份）报送至省政务服务中心（合肥市马鞍山路509号）1号大厅省科技厅窗口（受理时间:上午9:00-12:00,下午13:30-17:00，可邮寄）。上述材料的电子版（word版及纸质版盖章扫描件）发送至283855988@qq.com。

联系人：王瑛珏、李晴

电 话：0551-62655987（省科技厅引智人才处）

 0551-62635581（省科技交流与人才服务中心）

0551-62999803（省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厅窗口）

附件：1.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奖励资金申

 请表

2.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奖励资金申

 请信息汇总表

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2022年3月2日

 抄送：省财政厅、人社厅，各市财政局、人社局。

附件1

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

奖励资金申请表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（全称）　 |  |
| 企业所处行政区域 | 市 | 县（区）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 法定代表人 |  | 手机 |  |
| 经办人姓名 |  | 手机号 |  | 省奖励资金拨付所属财政局 |  市 县（区）财政局 |
| 序号 | 科技人才姓名 | 学历学位/职称 | 劳动合同起止时间 |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| 年薪 | 实际已发放薪酬 | 申请奖励期限（月）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奖励资金拟投入项目名称 |  |
| 所在企业意见 | 本公司承诺申请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中，如有失实和造假行为，本公司愿承担一切责任。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章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 |
| 市科技局审查意见 |  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 |

附件2

2021年度降低企业引进高科技人才成本奖励资金申请信息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申请单位名称 | 科技人才姓名 | 劳动合同起止时间 | 年薪 | 实际已发放薪酬数 | 申请奖励期限（月） | 申请省级奖励金额 | 申请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（手机） | 备 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|  |  |